

## 通 知

本院大樓正門樓梯後方及舊總圖系學生會入口處設有學生置物櫃，歡迎有需要的同學自3月1日起攜帶學生證及新臺幣500元押金親至文學院辦公室申請，名額有限，額滿即不再受理。檢附文學院學生置物櫃申請使用須知暨申請表，相關表格並公佈於文學院網頁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學生。

此致

本院各系所學位學程



敬啟

106年2月16日

備註：

- 一、文學院大樓正門樓梯後方1-72號置物櫃：以中文系、外文系、歷史系學生為優先。
- 二、舊總圖系學生會入口處73-99號置物櫃：文學院學生均可申請。

文學院發 009 號  
106年2月16日